

超能力占卜大师、驰骋商场女强人…… 一人玩转多个角色 7年敛财1400余万元



《检察日报》唐晓宇 姚梦婷

星座运势、命理风水直到今天仍不乏受众,真真假假各类“大师”层出不穷。一些所谓的“占卜大师”不过是打着“占卜”旗号的骗子,命运测算也是为用户精心炮制的骗局。近日,经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检察院提起公诉,被告人孙某因诈骗闺蜜、男友1400余万元,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2年,并处罚金8万元,同时责令其退赔赃款。

神秘的“大师”

陈某甲在无锡市经营一家母婴用品店,家境优渥。2015年,怀孕的孙某常来店里光顾,一来二去两人熟络起来。在孙某介绍下,她抱着试试的心态加了一位声称在泰国的占卜大师。陈某甲完全没想到,无论问什么问题,大师都对答如流,还能把她的个人情况、家庭关系、生意状况说得一清二楚,分析起来也头头是道。陈某甲大为赞叹,十分爽快地支付了数百元占卜费。

建立信任后,大师的建议陈某甲照单全收,购买七八千元的“开运”佛牌、为过世的亲人做2万元的法事等。大师还把到泰国当地寺庙做法事的视频发给陈某甲,虽然大师没露脸,但也进一步加深了陈某甲对她的信任。

每次给大师打钱,陈某甲都是按照大师的吩咐,先打到孙某的账户,再由孙某代为转账。

闲聊中陈某甲得知,孙某的亲姐姐在美国打拼,现在已经是一位商界女强人,只是太过忙碌,经常神龙见首不见尾。孙某的姐姐出手十分大方,不仅帮陈某甲代购名牌手表、包包,还让孙某直接送给陈某甲两张“房产证”,说是为了感谢陈某甲照顾妹妹,这让陈某甲彻底相信了孙某就是她的“贵人”。

随着陈某甲和孙某的关系日渐亲

密,陈某甲把孙某当成闺蜜,介绍给了自己的姐姐陈某乙。陈某甲的无心之举开启了又一场骗局。

豪爽大方的女强人

陈某甲的姐姐陈某乙是一位成功的女企业家,经济实力雄厚。对妹妹陈某甲介绍的“占卜大师”,她充满好奇,便加微信给大师发了一张照片请帮看面相。

大师自称具有“超能力”,能帮陈某乙解决各种不如意,保准她生意越做越大。陈某乙想着试试无妨,“请”了三条大师开光的平安手链,共21万元;两块招财佛牌,共7万余元。这些钱同样打给孙某由其转交。自从“请”了手链佛牌,陈某乙厂里的一些经营小问题果然迎刃而解,一款正在开发的产品也顺利上线。陈某乙不由得对大师产生敬意,事无巨细向大师咨询。

2016年上半年,大师忽然告诉陈某乙自己透露太多天机,导致身患绝症。大师求陈某乙救她,说今后将只为陈某乙占卜,保证其生意兴隆。陈某乙不忍心见死不救,开始想方设法为大师筹钱治病。

陈某乙眼看积蓄就要用光,大师的“病”却仍不见好转。此时孙某给了个好建议,让陈某乙找自己在美国的姐姐借钱。于是陈某乙和孙某的姐姐加了微信。对方十分豪爽,一口答应借200万

元。由于转账手续烦琐,孙某姐姐说自己把钱打给孙某,孙某再转给大师。陈某乙虽然觉得不妥,但也没有更好办法。没多久,大师发消息给陈某乙说收到了200万元,让陈某乙每月还钱给孙某。钱都没经手,陈某乙就背上巨额债务。

坏消息紧跟而来。大师在微信上告诉陈某乙病情恶化,决定接受孙某姐姐的邀请赴美治疗。陈某乙只能时常向孙某姐姐打听情况。

2017年下半年,陈某乙跟大师已彻底失去联系。而孙某姐姐竟也得了胃癌,恳求陈某乙出钱救治,许诺把全部遗产留给陈某乙。陈某乙又动了恻隐之心,四处奔走借钱。

2021年12月,陈某乙再也拿不出钱来,而对方仍然不停催要。陈某乙算了算这些年借钱的总账,在大师身上花去606万余元,在孙某姐姐那里花去605万余元。她产生了疑虑,追问对方身份,对方不再回应。陈某乙拿对方给的唯一一张照片上网搜索,发现照片竟是国内某网红,幡然醒悟,立刻报案。

“白富美”的未婚妻

陈某乙、陈某甲姐妹的遭遇引起警方重视,迅速锁定这些资金的接收人——孙某。在证据面前,孙某很快承认了自己诈骗陈某甲巨款的犯罪事实。

原来,大专毕业的孙某闲暇时爱看星座风水之类的“玄学”,深知不少女生都对此好奇。2015年,孙某怀孕,发现常去的母婴店店主陈某甲也热衷风水,而且和孙某当时的老公是初中同学。随着两人关系日益亲近,孙某对陈某甲的生意、家庭等情况摸得越来越清楚。当陈某甲随口说出要找“大师”看风水,孙某意识到机会来了。

孙某找出早年注册不用的微信号,精心包装,摇身一变成了中国出生、泰国修炼的占卜大师,并推荐给陈某甲。陈某甲果然“入局”,自己砸钱的同时还把姐姐陈某乙也带进圈套,持续被骗7年多。

“我未婚妻人脉很广,是个白富美,经常找关系帮我投项目……”案件移送惠山区检察院审查时,孙某现任男友张某的一句话引起了检察官的注意。莫非张某也是被害人?检察官列出补充侦查提纲,引导侦查机关深入挖掘,发现了新的犯罪事实。

孙某离婚后,于2021年1月认识了从事装修业务的张某,两人相识半年后订婚。孙某日常消费很高,购置房产名包、频繁换豪车。当听孙某说自己有个闺蜜是某上市集团女高管,可以帮张某拉业务,张某立刻相信了。孙某便以各种名义向张某要钱:女高管过生日买礼物、工程投标需要打点关系、员工工伤需要赔钱……张某被骗159万余元。

“如果被害人仔细查证,孙某的骗局其实早有破绽。”检察官说,占卜大师、在美国的姐姐、上市公司闺蜜的“人设”都很神秘,从不和被害人进行视频或语音聊天,转账钱款都由孙某一手操作。孙某给陈某甲的手链佛牌,都是网上买的廉价货;至于“房产证”上的房子根本还没造好。

到案后,孙某自愿认罪认罚。经无锡市惠山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依法对孙某作出上述判决。

改判3人无罪

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湖北日报》袁超一 陈晓露

“希望通过本案的再审改判,传导重要的法治声音和责任,即‘优化法治营商环境’的要求,应落脚于每一次的依法行政实践。”

近日,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再审改判一起非法采矿案,宣布申诉人汤某珍、王某强、卢某超无罪。在本案判决书后,合议庭附注如上寄语。

手续被“暂缓办理” 采石场“无证开采”

2015年起,汤某珍、王某强、卢某超合伙经营某县一采石场。采石场的采矿许可证有效期限自2014年8月12日起至2017年3月12日止。

2017年2月28日,采石场向某县国土资源局矿办提交了采矿权延续申请。3月13日,某县矿办向该采石场发出“停产通知”,要求待《采矿许可证》延续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及相关部门证照手续批准后,方可组织生产。

同年7月20日,某县矿办向采石场发出“采矿权延续申请暂缓办理的通知”称,采石场2月28日提交的采矿权延续申请已收悉,并于3月2日组织了相关材料进行申报,但受全省石材行业综合整治及某县矿产资源三轮规划等因素影响,暂缓办理相关采矿权延期手续。

不过,采石场并未按“停产通知”要求停产,自2017年4月至案发,该采石场开采、加工建筑用角闪岩矿销售价值700余万元。

延期手续无法及时办理,让采石场处于事实上的“无证开采”状态。

2019年12月,一审法院以非法采矿罪,分别判处三位原审被告人有期徒刑二年、一年八个月和一年,并处罚金,同时将三原审被告人违法所得700余万元予以追缴,上缴国库。

再审认定“准予延续” 三年坚持终得公正

在被诉非法采矿期间,汤某珍、王某强、卢某超认为某县矿办针对采石场的上述行为违法,于2019年3月12日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法院于2019年4月24日作出一审行政判决,撤销“停产通知”,并限被告某县国土资源局在判决生效十日内,对采石场的采矿权延续申请重新作出行政行为。某县国土资源局上诉后,被二审法院驳回。

经法院执行,某县国土资源局矿办为采石场颁发延续后的《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自2021年12月24日至2022年8月24日。

在被判刑且被追缴700余万元后,汤某珍、王某强、卢某超不服,提出上诉。二审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三原审被告人仍不服,提出申诉。

湖北高院经再审认为,采石场的采矿权延续申请在本案一、二审期间实际处于“行政机关逾期未作出是否准予延续决定”的状态。

根据我国行政许可法规定,行政机关逾期未作决定的,视为准予延续。

因此,原裁判认定汤某珍、王某强、卢某超在采矿许可证到期未获得行政机关批准延续的情况下开采矿产品属“未取得许可证擅自采矿”,属于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错误,应当予以纠正。

湖北高院依法判决三被告人无罪,并返还原审裁判已执行的罚金及追缴的财产。